

10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宜宾市翠屏区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宜宾市翠屏区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（渔业增殖放流）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宜宾市翠屏区 2023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态资源保护（渔业增殖放流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渔业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四川律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8人，营业收入为4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74.5079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律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4日

注：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